

证券代码：832577

证券简称：优美特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优美特（北京）环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12日以邮件及微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建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反馈意见，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相关修订，详见于2021年3月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优美特（北京）环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优美特（北京）环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补充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本次定向增发对象与公司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补充协议，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优美特（北京）环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优美特（北京）环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优美特（北京）环境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7 日